

广东众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众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的会议通知于2017年9月12日以专人形式送达全体监事，会议于2017年9月18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3人，实际参加表决监事3人，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陈小新先生主持，董事会秘书列席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做出如下决议：

一、审议《关于〈广东众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公司监事陈小新、丁衬欢、李素贤是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参与对象，均回避此项表决。

公司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内容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7号：员工持股计划》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通过对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的参与对象名单进行核查，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确定的参与对象名单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持有人条件，符合《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规定的持有人范围，其作为公司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公司不存在以摊派、强行分配等方式强制员工参与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情形。公司实施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有利于建立和完善劳动者与所有者的利益共享机制，充分调动员工积极性，促进公司的长期持续健康发展。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是员工在依法合规、自愿参与、风险自担的原则上参与的，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的情形。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规定，不会影响募投项目正常进行和募集资金使用，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现金资产收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相关审批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在确保公司正常经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现金资产收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相关审批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35,000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参与东莞市大城区民营投资有限公司增资扩股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经审核，公司全资子公司广东华南药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南药业”）于2017年8月2日审议通过了以自有资金不超过人民币2,050万元参股投资设立东莞市大城区民营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城区民投”）。2017年8月9日，大城区民投取得东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为1,500万元，其中华南药业认缴出资200万元。

大城区民投拟进行增资扩股，新增股东东莞市添百汇投资有限公司为公司的关联法人，本次增资扩股为关联交易。同意华南药业将在不超过8月2日审议的

人民币 2,050 万元额度内参与本次增资扩股。

本次交易及决策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本次交易遵循客观、公允、合理的原则，符合公司发展需要，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备查文件

经与会监事签名的监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众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七年九月十八日